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9 December 201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妇女地位委员会

第五十八届会议

2014 年 3 月 10 日至 21 日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及题为“2000 年妇女：
二十一世纪性别平等、发展与和平”的大会特别
会议的后续行动：重大关切领域战略目标和行动
的执行情况以及进一步的行动和倡议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国际关爱儿童教育基金会提交的陈述

秘书长收到以下陈述，现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第 36 和 37 段的规定分发。



陈述

导言

国际关爱儿童教育基金会认为，需要通过开展教育，使女童变成未来的妇女领导人。本基金会与地方社区合作，并为与女童相关、着眼于教育的可持续解决办法投入资源，以期打破贫困循环。

我们的方法起源于一个有利于女童的社会变革理论，该理论假定，当儿童的人权被视为是随女童获得“性别正义”的成效而有所差异而且是一种文化对于社会发展的回应时，其结果可能是性别平等。

执行《千年发展目标》方面的挑战包括但不限于：

- 缺少妇女领导人
- 对女童的歧视和负面成见
- 从幼儿到高等教育和终生学习，女童的教育均未普及
- 发生经济衰退时，女童权利首当其冲被剥夺

决定方案和政策的重点

方案和政策的重点有必要从社区一级开始，并与各部门和各学科的所有行为体和利益攸关方进行协调。

跨文化交流：女童和妇女的领导能力培训

全球对话中缺少两个重要的环节。一个是女童和妇女的跨文化交流技能，另一个是民间社会的数据收集和培训。对于不断监测、评价和衡量妇女和女童受教育情况以及获得就业、技术和领导能力的机会而言，这些都是必要的。

伙伴关系范式

有必要为所有利益攸关方建立一种更广泛的跨学科、后现代、主张男女平等、政治上和文化上的交流平台。

国家一级承诺清单

与女童权利相关的政策和法律没有得到执行或落实。为了弄清持续妨碍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各种障碍，乌干达前任性别平等、劳工和社会发展事务部长 Bakoko Bakoru Zoe 编制了下列确立问责和制定政策的清单：

全球一级

- 联合国将要求已批准人权和其他有关宣言和公约的国家承担起对儿童和妇女的责任

- 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将评价和审查人口增长对女童和妇女发展的影响
- 《北京宣言》和《行动纲领》及其对女童和妇女的影响
- 2015 年后千年发展目标

国家一级

- 批准和执行所有公约、宣言和行动计划；确保国家计划适应当地一级需要，包括关于规划、执行、监测和评价的国家计划
- 宪法和立法
- 增强民主治理的权能，包括预算分配
- 政策、方案和行动计划
- 对公共行政人员进行如何落实赋予女童和妇女权利的培训

结论

社区内对于性别文化偏见，是性别不平等的一个致因，妨碍实现女童和妇女的教育和就业。联合国内没有一个有效的跨学科及综合性人权、性别平等和文化权利决策过程，这阻碍着千年发展目标的实现，可能会制约 2015 年后的目标。国际关爱儿童教育基金会建议民间社会组织或妇女组织收集数据并编制清单，促使国家负起责任。在各国国内，负责性别平等问题的各部委可借助这一清单来衡量就性别平等和发展所作承诺的落实情况。现在需要有一种跨部门、跨学科的榜样来促成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和 2015 年后目标。由此产生的任何结果都必须让更多的妇女领导人参与其中，否则，贫困和欠发达状况的循环就更加难以打破。